

真相

好就在家炼，别上外面宣传？

这是江泽民集团的说辞。其实质是：江泽民操控媒体，以“自焚”等假新闻抹黑法轮功，残酷迫害信仰“真善忍”的好人，打击中国社会的道德良知。其害怕恶行曝光，以“在家炼、别宣传”阻止被迫害者说出真相，以维持这场伤天害理的迫害，致使中国社会的道德愈发沦丧，公义缺失，乱象丛生，人人受害。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之前，法轮功学员没有这种“宣传”行为。信仰什么是人的自由，法轮功学员也不会强拉人修炼。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之后，所谓的“上外面宣传”，是被迫害者在无言路的情况下，向世人讲述被迫害的真相，这合理合法。

中国人说：头上三尺有神灵。信仰“真善忍”的人几千万，都非常善良，却遭绑架、酷刑甚至被中共活体摘取器官。这样的残酷迫害，会给中国社会带来怎样的灾难！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参与迫害的公、检、法等部门人员，有的死于惨烈的灾祸及重症疾病；有的获刑入狱，人财两空；有的殃及家人，痛苦不堪……明慧网上的恶报案例触目惊心。

正因为不忍心看到人们因不明真相而参与迫害好人、做错事，从而影响生命前途，法轮功学员才告诉人们真相。在自己遭受迫害情况下，想到的是别人，这是法轮功修炼者的慈悲。◇

停止迫害



黑龙江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黑龙江哈尔滨法轮功学员韩伟被绑架

江苏省南通市邪党公安局国保大队，于3月份（具体日期不详）横行到黑龙江省鸡东县鸡东镇，私闯韩朝（未修炼法轮功）家，非法抄家，并将韩朝夫妇绑架。韩朝妻子因惊吓，心脏病发作，住进医院，韩朝被绑架到南通市公安局。

约十几天后，南通市邪党公安恶警卷土重来，预将韩朝的妻子绑架带走，韩朝的妻子再次心脏病发作住院。这些恶警不死心，继续为虎作伥，在鸡东镇蹲点手机定位。

大约在4月1日，南通市公安局将韩朝的弟弟法轮功学员韩伟绑架。详细情况待核实补充。

黑龙江省依兰县法轮功学员赵秀清和儿子郭宗赢被警察送医院

3月24日晚6点多，黑龙江省依兰县法轮功学员赵秀清（78岁）、儿子郭宗赢（44岁）被关岳派出所送往佳木斯第一附属医院重症监护抢救。赵秀清脑出血80毫升，郭宗赢从自家四楼坠下。

家中只有母子二人生活，目前，具体缘由和过程不明。现在只有亲属在医院护理。

黑龙江省绥化市法轮功学员钟波、陆文梅被绑架

黑龙江省绥化市法轮功学员钟波和陆文梅在讲真相中被朝阳派出所绑架，拘留15天。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法轮功学员宋晓华被绑架构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74岁法轮功学员宋晓华，当天，被绑架，从派出所到公安局，后被送鸭子圈看守所。家人和派出所人员去看看守所，被告知三个月后再判。

法轮功学员刘让芳被非法关押在黑龙江省双鸭山市看守所

黑龙江省宝清县852农场一分厂法轮功学员刘让芳，女，69

岁。刚得知，她被非法关押在黑龙江省双鸭山市看守所。刘让芳2022年12月才结束3年冤狱。2023年被绑架。详情不明。

黑龙江齐齐哈尔法轮功学员遭辖区派出所警察骚扰

3月22日至3月25日期间，齐齐哈尔市富区法轮功学员遭辖区派出所警察骚扰，有的警察给学员直接打电话，有的给家人打电话，有的让学员签字，有的到学员家溜一圈，说是上面来看看，就走了等等，遭到了不同程度的骚扰。

骚扰的辖区派出所所有：红岸派出所、红宝石派出所、铁北派出所、北兴派出所、幸福派出所、和平派出所等。

参与人员有铁北派出所李强，电话1515360956，17543014069

和平派出所王姓，北兴派出所陈姓。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双城区韩店镇新立村高香波家被骚扰

2024年3月15日下午的两、三点，三名自称是韩店派出所的，到哈尔滨市双城区韩店镇新立村高香波家骚扰。

一个警察对高香波丈夫说：你跟高香波视视频，看看我就放心了。被她丈夫拒绝了，然后他们就往外走。到门口一警察说：我得拍个照证明我们来了。另一警察走出二十多米又折回，她丈夫说：又有什么事？这是警察把他身上的记录仪关了说：我告诉你，在家怎么炼都行，不许出去撒材料，不许挂“法轮大法好”。

大庆油田公司下属企业工作微信中出现污蔑大法的内容

大庆油田责任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工作微信群中，在2024年3月27日转发了邪党清风龙江网2024年3月15日发表的污蔑大法和大法师父的内容。◇

黑龙江哈尔滨市善良农妇周春玲法庭自辩：我无罪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黑龙江哈尔滨市呼兰区康金镇法轮功学员周春玲，二零二三年十一月被呼兰区国保和仁里街派出所警察绑架，被构陷到道外区检察院和法院；二零二四年三月八日，她遭道外区法院非法庭审。周春玲为自己辩护说，我没有罪，我是在救人。公诉人邵孟男当庭态度蛮横。

周春玲家住哈尔滨市呼兰区康金镇，她是一位善良的农妇。她修炼法轮大法后，身心健康，道德升华，家庭和睦。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日，周春玲在呼兰区康金镇许卜乡给民众讲大法真相，被绑架，她后来被非法判刑十年，在黑龙江省女子监狱遭受背铐、吊铐、戴刑具、上绳、罚蹲等迫害。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九日下午四点半左右，周春玲于哈尔滨道外区快餐店工作时，被仁里街派出所警察和呼兰区国保大队警察绑架。第二日早八点多钟，警察才通知她的哥哥，说周春玲被关押在哈尔滨第二看守所，被刑事拘留，让他去取东西和交钱。周春玲的哥哥到达时，只有国保警察韩家斌露面。韩家斌声称，口头通知家属就行。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呼兰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警察韩家斌



通知周春玲的家属：周春玲（被构陷）的案件十一月十七日转到哈尔滨市道外区检察院。十二月二十日，呼兰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向道外区检察院上报非法起诉周春玲。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周春玲被道外区检察院邵孟男非法起诉到道外区法院。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律师接到哈尔滨市道外区法院通知，三月六日将庭审周春玲。

二零二四年三月六日早晨，律师及七位家属到达道外区法院。九点多，法官跟律师说你不是要看 U 盘（在周春玲身上搜到的所谓证据）内容吗？今天不开庭了。三月六日下午法院又通知律师三月八日上午开庭。

三月八日当庭质证只是走过场，没有充分质证。周春玲的律师依法做了无罪辩护，道外区法院审判长陈中彦威胁律师说：“你这个律师是不想当了？！”道外区检察院公诉人邵孟男当庭态度蛮横，当

审判长陈中彦说量刑两年时，公诉人邵孟男说要判三年。法轮功学员周春玲为自己辩护说：“我没有罪，我是在救人。”

周春玲曾经遭冤狱十年迫害，她的全家遭到巨大的伤害和痛苦，如今又被绑架构陷、身陷牢狱。

事实上，修炼法轮大法、按照真、善、忍做人，福益家庭社会，提升大众道德，不仅是合法的，而且应该受到表彰；法轮功学员根本就不应被抓、被起诉、被庭审。法轮功学员坚持正信、讲清真相，不仅是作为受害者讨还公道，也是在匡扶社会正义，维护社会良知，也是应当受到宪法与法律保护的。无论以任何名义对善良的法轮功修炼者采取惩治都是违法犯罪行为。

公检法作为国家的司法机关，假“法律”之名，制造冤假错案，践踏信仰自由与基本人权、迫害修炼真、善、忍的好人，生活在这样的社会不可悲吗？为什么还要推波助澜呢？！现在的天灾人祸一波接一波的，那是上天对人作恶的警告，为什么还不醒悟呢？！所有中国人都是这场无理迫害的受害者。希望有关部门、有关人员选择善良，维护公正，拿出勇气，抵制迫害，为子孙后代开创一个公平、正义的生活环境。◇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在中国大陆，常听人说“政府不让炼法轮功”，其实完全不是这么回事，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到目前为止，中共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中国政府）没有一个公开通知，说不让炼法轮功。

二零一一年，中国新闻出版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令第 50 号》文件更废止了一九九

九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两条禁令。也就是说，在中国印刷、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资料是合法的。

但是，二十多年来，中共江泽民集团用见不得人的内部文件、通知，驱使各级官员和警察残酷迫害法轮功及其修炼者，制造了大批冤假错案。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



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发动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引发全球法轮功学员反迫害、讲真相活动。◇